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作資料用途，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之邀約。



SOUTH SEA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修改250,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條款

茲提述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公告；並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之通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宣布，本公司與投資者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訂立修訂協議C，主要條款變更如下：

(1) 每股浮動換股價仍以市價為基礎，幅度為：

上限：不設上限

下限：由0.10港元改為0.01港元；以及

(2) 用於發展石墨業務之淨收益將由 115,000,000 美元改為 200,000,000 美元；另本公司將履行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公告中披露），即只要投資者介紹之供應商向本公司提供生產石墨產品所用之原料礦石低於市價而質量符合生產要求，本公司將優先考量採用該等原料；以及

(3) 投資者將由原來計劃在二零一四年年底完成整個認購債券計劃，加快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除上述事項，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 (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 B 修訂之條款除外)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 B 之其他條款均保持不變。本公司將按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授予之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新股。聯交所亦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尋求股東批准修訂協議 C。

修訂協議C完成前，訂約雙方將繼續履行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B。

內載 (其中包括) 有關修訂協議 C 詳情並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者)，讓股東考慮及 (如認為合適) 批准其所載之 (其中包括) 修訂，通函亦會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背景

茲提述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公告；並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之通函。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投資者與本公司簽訂認購協議，認購總值 250,000,000 美元年息 3% 於二零二一年到期之十年期債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發出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最多 500,000,000 股新股。股數乃根據當時本公司股份面值 0.50 美元計算。截至本公告日期，投資者已投放約 17,611,538 美元於本公司，並換股約 17,557,038 美元，尚有未行使債券約 232,442,962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修訂協議B

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修訂協議B中作出了兩項修訂：(1) 可換股總股數(以 250,000,000 美元債券計) 將不會超過 7,500,000,000 股；及 (2) 由彈性付款時間表改為指定付款日期，即投資者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以前繳清 250,000,000 美元之款額。

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修訂協議C

鑑於本公司股價近期持續下跌，投資者提出要求簽訂修訂協議C，主要修訂條款如下：

- (1) 每股浮動換股價仍以市價為基礎，幅度為：
上限：不設上限
下限：由0.10港元改為0.01港元；以及
- (2) 用於發展石墨業務之淨收益將由 115,000,000 美元改為 200,000,000 美元；另本公司將履行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公告中披露），即只要投資者介紹之供應商向本公司提供生產石墨產品所用之原料礦石低於市價而質量符合生產要求，本公司將優先考量採用該等原料；以及
- (3) 投資者將由原來計劃在二零一四年年底完成整個認購債券計劃，加快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除上述事項，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 B 修訂之條款除外)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 B 之其他條款均保持不變。

修訂協議之完成視乎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修訂協議C。修訂協議C概無訂立作為先決條件之結束日期。修訂協議C完成前，訂約雙方將繼續履行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修訂協議B。

簽訂修訂協議 C 之原因

鑑於本公司股價近期持續下跌低於換股價下限之0.10港元，投資者提出其已失去換股的誘因。

本公司仍然希望鼓勵投資者繼續投資本公司，也歡迎彼等將債券轉換股份，將債務變成資本。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修訂協議合乎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按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新股

本公司將按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月授予之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新股。聯交所亦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尋求股東批准修訂協議 C。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取得股東批准修訂協議 C。有關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盡快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southseapetro.com.hk)，並寄發予選擇收取印刷本公司通訊之股東。

本公司之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並透過其附屬公司在印尼和中國開發、勘探及生產原油和石墨，以及在英國提供電子產品製造服務。

釋義

「修訂協議 B」 本公司與投資者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簽訂之修訂協議，以修訂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之認購協議內某些條款

「修訂協議 C」	本公司與投資者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簽訂之修訂協議，以修訂修訂協議 B 內某些條款
「本公司」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上市
「股東特別大會」	將召開以尋求股東批准修訂協議 C 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資者」	RTM Financial Corp., 一間私人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認購 250,000,000 美元年息 3% 之債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01 美元之普通股
「股東」	本公司已發行現有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香港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關新民先生、Lee Sin Pyung 女士、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陸人杰先生、Chai Woon Chew 先生及何載昭先生。